

目 录

出版说明

西藏错那县勒布区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

- 一、基本情况····· (1)
- 二、解放前的社会经济····· (4)
- 三、解放前的政治制度····· (8)
- 四、解放前的文化和生活习俗····· (9)
- 五、解放后的巨大变化····· (13)

附 记

墨脱县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

- 一、墨脱县概况····· (17)
- 二、墨脱县的历史沿革····· (19)
- 三、民主改革前的生产状况····· (31)
- 四、墨脱县门巴族的封建农奴制生产关系····· (38)
- 五、墨脱宗的政治组织和人民反对农奴制的斗争····· (53)
- 六、藏传佛教和门巴族的原始信仰····· (56)
- 七、婚姻、丧葬和其它礼俗····· (64)
- 八、门巴农奴的新生····· (72)

附 记

错那县门巴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

- 一、勒布区概况····· (92)
- 二、民主改革前的社会生产力····· (94)
- 三、民主改革前的生产关系····· (99)
- 四、原错那宗对勒布四措的统治····· (116)
- 五、勒布门巴族反抗农奴制度的斗争····· (119)

- 六、民主改革前的生活与文化·····(120)
- 七、勒布门巴族社会的飞跃发展·····(127)
- (附录一) 门隅地区部分调查材料·····(133)
- (附录二) 访问对象名单·····(136)

附 记

西藏门隅地区若干资料

- 一、西藏门隅地区概况·····(139)
- 二、门隅地区历史简介·····(152)
- 三、英印侵略门隅之经过·····(162)

附 记

上珞渝地区基本情况调查材料

- 一、自然概况·····(179)
- 二、行政区划及行政组织·····(180)
- 三、社会情况·····(182)
- 四、民族情况·····(185)
- 五、宗教情况·····(187)
- 六、头人情况·····(188)

附 记

后 记

西藏错那县勒布区门巴族 社会历史调查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自然环境和物产

西藏错那县勒布区，面积约六百平方公里，位于西藏自治区南部，喜马拉雅山南麓，非法的“麦克马洪线”北侧。东北毗连错那县错那区，北接错那县洞嘎区及措美县、洛扎县境，西与不丹为邻，南靠门隅的邦金、达旺地区。区政府所在地麻麻乡，北距拉萨市约四百一十七公里。

勒布区四周群山环绕，峰峦重迭，娘江曲（藏语把河流叫做“曲”），从北向南，奔流其间，形成一条弯曲狭长的河谷地带。门巴族村寨就座落在这条河流的两岸。这里地势复杂，高低差大，海拔为二千三百米至三千米之间。气候温和，雨量充沛，每年六月至十月是多雨季节。当错那县其它地区还是寒风刺面，雪花纷飞的时候，这里已是春光明媚，鸟语花香的季节了。土地肥沃，农作物一年两熟。

勒布区森林茂密，风景秀丽，物产极为丰富。林产有松、柏、桦、杉、青冈、黄竹等。药材有天麻、三七、雪莲、虫草等五十余种。野生动物有小熊猫、金丝猴、豹、狼、獐、熊、野牛、雪猪和各种野鸡。已知矿产有云母、水晶石等。

勒布区是半农半牧区。河谷冲积地带为农业区，主要农作物有小麦、青稞、荞麦、鸡爪谷等，蔬菜有元根、萝卜、辣椒等，水果有桃子、苹果等。山顶平坝地带为牧业区。主要牲畜有牦牛、黄牛、犏牛、骡、马、羊等。

(二) 历史概述

勒布区旧属西藏错那宗门隅地区，称勒布四错，即舍姆（色目）错、吉巴错、贡热错、肾来（勒）错。门隅是西藏南部门巴族聚居区的总称。从前，我国西藏地方政府把门隅划分为若干小宗、三十二个“错”（个别地方称“定”）。勒布四错是其中的一部分，直接受错那宗政府管辖。

门巴族的历史悠久，门隅地区和所属的勒布四错，很早就流传着“猴子变人”的古老传说。达巴八错一带还保留着戴猴头面具化装跳舞，祭祀娱乐的习俗。这可能反映了古代门巴族的某个氏族的猴图腾崇拜。门巴族和许多兄弟民族同样经历了漫长的原始社会。

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门巴族和藏族友好往来，文化上相互影响，形成了密切的兄弟关系。早在公元七世纪，门隅即属吐蕃王朝管辖范围。拉萨大昭寺前矗立的“唐蕃会盟碑”，记录了松赞干布的势力远达门隅、珞渝地区，敦煌古藏文史书和藏文历史名著《红史》、《贤者喜宴》、《西藏王臣记》等，也都明确地记载了这一历史事实。门隅至今仍流传着松赞干布和文成公主联姻的诗歌、故事。许多文学资料，口头传说都说明了门隅地区很早时期以来就是我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十三世纪，元朝统一中国后，中央政府的统治权力到达这一地区。十四世纪中叶到十五世纪初叶，藏传佛教噶举教派帕竹地方势力统治西藏以后，门隅成了帕竹噶举派的世袭领地，在此建立了噶举派的寺庙。十七世纪中叶，格鲁派（黄教）在西藏得势，五世达赖喇嘛曾派他的弟子梅惹喇嘛洛朱嘉措和错那宗官员朗喀主扎到门隅建立达旺寺和绛喀谿宗康（宗本衙门），进行对当地的统治。长期以来，西藏地方政府一直在门隅行使各种形式的有效管辖，如实行“僧差”制度（即有三个儿子的第二子入寺为僧），征收赋税，委派官吏，清查户口，行使司法权力，讨伐叛乱，防守边疆，控制出入，等等。这种种事实，一直到英国殖民主义者入侵以前，从来没有受到过怀疑，连印度当局也不得不承认。1914年，西姆拉会议期间，英国代表麦克马洪背着中国中央政府，擅自与西藏地方政府的代表，用秘密换文的卑劣的手段，在我国领土上划了一条非法的边界线，即所谓“麦克马洪线”（以下简称“麦线”）。把门隅及“麦线”以南的其它我国领土共计九万多平方公里的土地划归英属印度。对此，当时的中国政府未予承认，以后历届中国中央政府也从来没有承认过。到一九三六年以前，英国政府一直不敢公开地把这条线划在地图上。从一九三六年起，英国殖民当局乘我国遭到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之机，偷偷摸摸地侵占了部分地区，所谓“麦线”才开始出现在英国和印度的地图上，但是，直到一九五四年以前，它还注明是未标定界。现在，除勒布四错以外的其他门隅地区都不在我国实际控制区域内。一九五九年民主改革后，勒布四错改称为勒布区，成为错那县的四个行政区之一。

勒布是门巴族聚居区。现在全区划分为四个行政乡（麻麻、贡热、吉巴、勒），包括九个自然村一百零二户四百四十六人，其中男二百一十五人，女二百三十一人，除二户五人是藏族居民外，其余全是门巴族，占全区总人口的百分之九十九。

勒布区门巴族仅是门巴族中的一小部分，据粗略考察，我国门巴族共有两万三千余人，主要分布在门隅地区。（另有调查材料说门隅有人口五万六千余人，主要民族为门巴族。）^①其次，分布于墨脱县境的有四千余人，林芝县近一千人，错那县四百余人。

^①以上都是当时间接得到的数字，仅供参考。

门巴族很早以来就和我国各民族发生密切联系，唐代文成公主嫁给吐蕃赞普松赞干布的故事，在这里流传很广。他们说文成公主曾到门隅地区传授过生产经验，至今门隅地区门巴族妇女的装束，就是仿效当年文成公主的。门巴族还和藏族有相同的族源传说，说他们的祖先是“神猴”和“女岩神”结合而生下的子孙。他们 also 把山南泽当地区的“猴子洞”遗址，认为是自己祖先的发祥地。这些都说明了门巴族和藏族有着密切的血缘关系。

门巴族长期以来通用藏文、藏历和藏币。人名、地名、山名、河流名大部分都是藏语命名。门巴族的语言很复杂，有三十多种方言。它属于汉藏语系藏缅语族门语支。语法结构和很多词根均和藏语大致相同。

门巴族和藏族一样，都信奉藏传佛教（俗称喇嘛教）。六世达赖喇嘛仓央嘉措就出生在门隅地区的白卡村。他的家属曾受历届西藏地方政府的封赐。错那宗工巴则寺的不少喇嘛都来自门隅。由于西藏全区统一实行僧差制度，在达旺、邦金地区的门巴族有三子弟者，次子要到工巴则寺或达旺寺当喇嘛；有四子的，最小的要到工巴则寺、次子到达旺寺当喇嘛。有些门巴族喇嘛已成为掌握寺庙实权的上层统治者，如工巴则寺十二世活佛赤勒强巴·丹增嘉措即是门巴人，他的父亲曾任达旺寺管家；十三世活佛土登江白也是门巴人，生于门隅的勒则巴；民主改革前该寺“强佐”达巴杰，就是勒布四错的舍姆错人。

门巴族和我国其他民族一样，富于革命传统，勇于反抗外国侵略者。十九世纪初叶，英国不断侵略我国西藏边疆。它为了利用门隅南部的乌达古里到达旺、再到错那至山南通往拉萨一线的传统商道，作为它深入雅鲁藏布江中、下游西藏富庶地区的捷径，在这一带积极展开了入侵活动。一八四四年，英国以每年缴付五千卢比的租金为代价，取得了对乌达古里土地的“租借”权。此后，英国便以乌达古里为基地，不断派遣所谓“探险家”，以考察、测绘、搜集矿物和植物标本以及传教等名义进入北部地区，攫取大量地理、民族和政治情报，为吞并门隅作准备。一九一四年西姆拉会议失败后，英国侵略活动并没有停止，又多次派遣考察人员装扮成旅行者潜入门隅活动，后因门巴族人民的坚决反对，才不得不退出去。一九四四年，一支全副武装的英军突然闯入我达旺地区，在此构筑工事，设立哨所，英国的蛮横入侵当即遭到西藏地方政府的强烈抗议和当地群众的示威，最后英军只得撤到色拉山以南的德让宗、打隆宗一带。

一九五一年，西藏和平解放后，印度陆续占领了除勒布四错以外的整个门隅地区，赶走了这里的西藏地方官员，不许他们在当地征收赋税和行使其它传统权力。为此西藏地方政府曾多次提出交涉，门巴族为保卫祖国边疆的神圣领土，进行了不懈的长期斗争，为维护领土主权作出过重要贡献。

二、解放前的社会经济

(一) 社会生产力

勒布区共有土地一千六百克（按该地区标准，一克约相当于一亩的面积）。以种植荞麦、冬青稞为主，最南部的勒乡则可种植鸡爪谷。蔬菜有元根、萝卜、土豆等品种。据一九五九年统计，这里共有牲畜一千一百一十五头，多是牦牛、黄牛和犏牛，少数富裕户才有极少量的骡马。

1. 农业 农具：门巴族人民自己不会冶铁，铁器多购自西藏腹地。错那县的洞嘎区、觉拉区均有少数藏族铁匠，巡回为本地的门巴族群众打制和修理铁质工具。铁质工具有翻地锄（门巴语“汪阿”）、平地锄（门巴语“马囊”）、刈草锄（门巴语“则布”）、铁镰（门巴语“阿索洛”）、砍刀（门巴语“丘欧”）、平斧（门巴语“丹巴台藏”）等。这类工具都是短木柄铁头的小型农具。此外，还有大量的木质农具，如青冈叉、连枷、打荞麦棍等。掘地工具青冈叉是这里很有特色的木质农具。其形状类似古代汉族使用的耒耜，又象近代南方各民族人民使用的踏犁，长约一百七十厘米，下部削成正面平滑，背部圆凸起脊的尖端形，距尖端六十厘米处，由一竹篾缚一短横木于青冈叉左侧，便于脚踩掘土。

农业技术：解放前，由于封建农奴制度的束缚，勒布地区的社会生产一直停滞在十分落后的状态，一千六百克土地中有一大半土地是荒地和休耕地。用于翻掘土地的主要农具是青冈叉和翻地锄。翻掘土地的方法通常由两个男子同时踏叉挖土，并列后退，一退一掘；对面则由两个女子手执翻地锄捣碎掘起的土块，然后撒种盖土。

每年二月，当冬青稞出土后，门巴族人民就用刈草锄进行中耕除草。但解放前农奴们终年给领主支乌拉差役，没有时间经营农田，所以许多农田下种后即等待收成，很少能进行一行中耕除草。农田管理是很粗糙的。

勒布地区有施肥的习惯，牦牛粪和树叶、青草沤成的厩肥；干人粪和树叶拌和而成的肥料，是上等肥料，优先施于上等的青稞地。

农作物的收割方法，勒乡与其它地区不同。勒乡只是收割成熟的禾穗，将禾秆留在地里，干后烧成草灰作为肥料；其它地方则用镰刀割秆收获。青稞用连枷脱粒。荞麦用荞麦棍在竹席上敲打脱粒。

勒布区的粮食产量，一般年景，一克种子的荞麦地可收七到十克荞麦，一克种子的青稞地可收四到七克青稞，一克种子的冬麦地可收四到六克小麦。荞麦按季节分，有早荞、中荞、晚荞；按品种分有甜荞、苦荞。荞面是门巴族人民的主食，种植面积约达总耕地面积的一半。

2. 牧业：勒布区山腰以下是茂密青葱的原始森林，山腰以上水草肥美的平坡地带是

天然的牧场。比较重要的牧场有云布、拉则、哈东、扯冬、洞隆、安母、王巴定、克节朗、翁母错等大小五十余处。

门巴族大多数人家都饲养牲畜，兼营牧业。每年藏历五、六月份山坡冬雪消融，牧草开始吐青时，各家便分出人力把牲畜驱赶到牧场上。牧民们分别住在用木石垒起的小房中照管牲畜。

同年藏历九、十月，寒冬将近，门巴族群众便又驱赶着牲畜回到山谷底下自己的住处。这里气候温和，饲料丰富，便于过冬。

门巴族经营牧业的主要目的是为了生产奶制品，其次是肉食品。母牛产奶的旺季在六到八月份。一头好母牦牛一天可挤奶七、八斤；一头好母犏牛一天可挤奶十一到十二斤。

牧业在门巴族人民的经济生活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酥油、奶渣、牛肉等是他们日常生活的必需品。牦牛、犏牛还是重要的运输工具。

3. 竹木业：勒布区竹林茂密，为门巴族人民发展竹业生产提供了优越的条件。多数门巴族男女都会编制竹器，能削制平整光滑的木板。他们制造的竹木器种类有：木碗、木桶和多种类型的酥油桶、竹筐、竹箱、方竹盒、竹滤斗、奶渣筐、竹筛等数十种。

木碗的制作是门巴族的一种特殊手工艺。勒布生产的木碗，工艺精细，远近闻名，它的质料一般用桦、桐、桑、柳和杂木的树干雕琢而成。特别是用树节疙瘩作的木碗，质地坚硬，纹路清楚，更不容易破裂。制作木碗的工序还很严格，先是去山上找生长年代久，树节多的木料，采集下来锯成木墩作为原料，然后将这些截好的木墩放在阴凉通风处风干，再制坯、削成锥形、放在清水里煮沸，文火烤干，以后挖槽定脚，加工车制，最后一道工序是给车制好的木碗上色涂漆，以使花纹明显，色泽鲜艳。

勒布生产的木碗不仅种类很多，而且畅销山南各县和拉萨，还在广州交易会上展销出口。

4. 其它：纺织业主要有毛毡、氍毹、制毡帽等。

门巴族妇女和藏族妇女同样，也是在农闲和每天早晚休息时纺毛线、织氍毹和腰带等。

门巴族妇女织氍毹的方法有两种：一种是用藏族的脚踏分经纺织机，一个织妇一天能织二十五厘米宽的氍毹三米多。另一种是门巴族自制的手提分经纺织机，一个织妇一天能织四十二厘米宽的双股纬线氍毹二米半。门巴族所穿的衣服一部分是用自织的氍毹缝制成的，还有一部分过去要靠藏区输进，有的麻布是从不丹进口的。

勒布区山高林深，禽兽很多，本是打猎的好场所。但在解放前，三大领主严禁农奴打猎。对偷偷打猎的人，知道后不仅没收猎物，还要施以罚款或派到寺庙服一定时间的劳役。在藏族封建领主控制比较薄弱的地方，部分门巴人只有采取早出晚归的办法，偷偷地用弓箭、绳套到深山丛林中去打猎，获取兽皮，猎得的兽肉弥补粮食的不足。

(二) 生产关系

解放以前，勒布四错和西藏其他地区一样，是一个封建农奴制社会。西藏地方政府

所属的错那宗政府、拉萨哲蚌寺的支寺工巴则寺、山南总管大贵族雪康等是这里的三大领主，他们占有勒布四错的主要生产资料——全部的土地、山林及绝大多数的牧场，并依靠封建特权，对门巴族劳动人民进行残酷、野蛮的压迫剥削。

在领主阶级中，错那宗政府占有土地约一千三百多克，约占全区土地的百分之八十一；此外，还占有牧场、山林若干处；占有农奴八十户四百三十六人，约占农奴总人数的百分之七十七。

工巴则寺占有土地约一百三十克，约占全区土地的百分之八；占有牧场、山林若干处；占有农奴十户六十五人，约占农奴总人数的百分之十一。

大贵族雪康占有土地约二百克，约占全区土地的百分之十一；占有牧场、山林若干处；占有农奴四户四十八人，约占农奴总人数的百分之九。

此外，还有藏族贵族基初占有牧场一处，农奴四人。

三大领主并不直接到勒布经营土地和牧场，也没有象西藏腹心地区那样的庄园谿卡，而是通过代理人，把土地分成一定的“差岗地”和“份地”，交给“差巴”——农奴们耕种，从农奴身上进行剥削。在领主土地上生活的“堆穷”，虽然不能领种“差岗地”，但在人身上完全依附领主，没有迁徙的自由，每年向领主交人役税。他们的社会地位，比领种“差岗地”的“差巴”更低下，受压迫剥削更深。

为三大领主催收地租、人役税、过路税和摊派税“乌拉”差役的是两名“粗巴”（税官）。这两名“粗巴”，一名属于西藏地方政府，一名属于寺庙。他们是三大领主的代理人。一般每三年更换一次。他们住在麻麻乡的要道上，除催收租税外，还兼管全区行政、诉讼、司法等权力，实际上是这一地区的“土皇帝”。他们利用职权，私自扩大租税项目，任意支派各种“乌拉”差役，无止境地吸吮门巴族人民的血汗。

在农奴阶级中，分为差巴和堆穷两个等级。差巴中又分为大差巴、中差巴和小差巴。此外还有“产岳”（奴隶）一人。民主改革以前，这里的农奴和奴隶共有一百一十一户，五百六十人。

大差巴十一户，约占总户数的百分之九。他们从地方政府那里领取大量的“差岗地”耕种，牲畜也较多。他们家中有人参加主要劳动，每年还要交纳实物地租，如木板和酥油；同样要支僧差。但他们同时又出租部分“差岗地”、山林、牧场给小差巴、堆穷经营，从中进行实物地租和劳役地租的剥削，把他们负担的租税和劳役的绝大部分转嫁到这些小差巴和堆穷头上。他们是农奴阶级中的富裕阶层。以麻麻乡的大差巴平措为例。他家领取“差岗地”六十多克、山林、牧场若干处，有房屋四间，大牲畜二十五头，马两匹，生产工具充足。家中成年人均参加主要劳动。自营地（好的土地）二十五克，休耕地二十克，其余二十余克分别租给小差巴，租期一年。小差巴租种他的地要请他喝青稞酒，向他说好话，租种土地以后，要有该土地所需工日的一半到他的自营地上劳动。差民在他领有的牧场上放牧，每头牲畜交一个章嘎嘎布（藏银币）的草钱。堆穷户则须交两个。如到他领有的草场上割草，必须拿出一半交给他。他每年同另外两户大差巴各交五十块木板，向地方政府交十五个章嘎嘎布，向工巴则寺和达旺寺交酥油一斤。至

于西藏地方政府摊派给他的各种“乌拉”差役（比上述负担重得多），则全部转嫁到那些租种他们土地的小差巴身上去了。

中差巴十七户，约占总户数的百分之十五。他们耕种领主的“差地”，租用领主的牧场。主要靠自己劳动，生活一般。有的中差巴在农忙时也雇点零工（“米拉”），有少量剥削。他们每年要向领主支付繁重的差役，交纳租税，受剥削是主要的。

小差巴七十九户，约占总户数的百分之七十。他们完全依靠自己劳动耕种小块“差岗地”。生产工具少，收入不能维持一家生活，要出卖部分劳动力，或另外租种大差巴的一部分土地和牧场。他们除和中差巴一样给领主及其代理人支付繁重的差役和租税以外，还要替大差巴支差，到大差巴的自营地上干活，受剥削很深，生活贫困。

例如麻麻乡解放前五户小差巴，共领种西藏地方政府的一份“差岗地”（约三十克），但加在他们身上的负担多得不可胜数。五户小差巴，每年的运货差役，几乎占全年时间的三分之二。既要给西藏地方政府运送货物，又要给达赖的药官挖药运药，还要给与地方政府有关的拉萨三个大商人运商品。小差巴家中的主要劳动力一年的大部分时间都奔波在错那至勒乡之间的山谷之中，披星戴月，备尝辛苦。小差巴其米多吉老人十分愤慨地说：“那时候，我在家里干活的时间比在外面支差的时间少。家里虽然有下奶的牲口，但为了换取驮货的牲口支差，只好忍痛卖掉。我们这些小差巴每年要给错那宗政府交两斤半酥油、九个章嘎嘎布的藏币，草根染料（门巴语叫“曲兵”）一百斤，木炭一百斤、木板、木桩、旗杆、驮鞍、竹筐等等。此外，每年还要给工巴则寺、达旺寺各交酥油一斤。还要轮流到两个“粗巴”（税官）的家里无偿的干家务活。这样多的差税终年压在我们头上叫我们怎么活下去！”

“堆穷”六户二十六人，约占总户数的百分之五，另有四十九人，包括在各差巴户中，所以共计七十二人，典型的堆穷是没有领种“差岗地”的领主属民，称冒烟小户。他们多从西藏内地及其它边境地区迁来。他们的前身：有的是逃亡出来的差民，有的是当地破落的差民，有的是还俗归来的喇嘛。他们只有少量的生产资料，有的有少量的奶牛。他们对所属领主支内差，不支内差的交人役税。全靠出卖劳动力，或租种大差巴的土地。或从事副业、手工业生产，受别人剥削，生活很贫困。堆穷是从典型的奴隶到典型的农奴的一个过渡阶层。他们或因无法生活又重新回到领主的庄园里当奴隶，或耕种大差巴的“差岗地”而逐渐变成小差巴（农奴）。他们的社会地位是不稳定的，可以随时向两极转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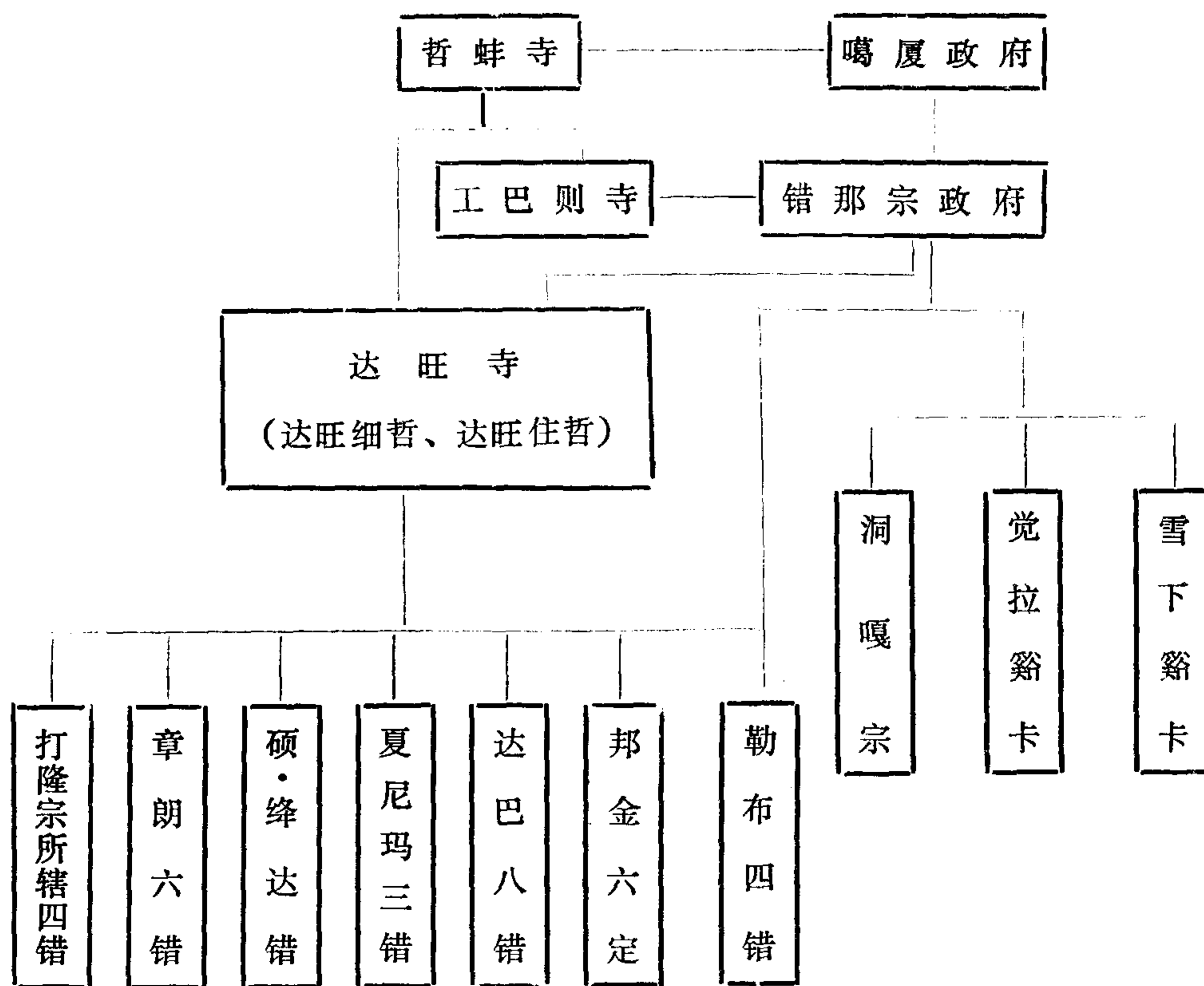
“产岳”（奴隶），只有一人，藏族，名叫次旺边觉，原为林周县边坡的差民，因支不起差而逃亡到勒布，沦为“粗巴”土登的奴隶。没有人身自由。主人对他有出卖和生杀予夺的权利。解放后才获得自由。

从上述所述，可见勒布地区的阶级分化是极为明显的。在封建农奴制度的统治下，全部门巴人都是西藏三大领主的农奴和奴隶。他们被三大领主诬蔑为“门巴拉罗”（意为未开化的野人和傻瓜），受尽了欺侮压迫，过着非人的生活。

三、解放前的政治制度

解放前的勒布四错属于门隅三十二错的一部分，均为错那宗政府统治管辖的范围。
(见附图)

(附图) 错那宗行政示意图



- ①勒布四错：舍姆错、吉巴错、贡热错、肾来（勒）错。
- ②邦金六定：学村乃郭尔定、萨克定、麦定、伦布定、拉则喀曼定、木曲定。
- ③达巴八错：自马卡错、通林错、赤朗错、翁拉错、哲巴错、姆可夏松错、桑隆错、卡崩错。
- ④夏尼玛三错：夏不错、拉乌错、色如错。
- ⑤章朗六错：申隔宗的略马东错、德让错、李错、腾邦郎木细错、桑地错、求错。
- ⑥打隆宗所辖四错：惹孔奎当木错、谢尔·都邦错、上下绒朗错。

错那宗设僧俗宗本各一人。僧宗本由哲蚌寺委派其支寺工巴则寺一名上层喇嘛担任，俗宗本由西藏地方政府委派一名贵族充当。他们有同样的权力（一般僧宗本比俗宗本权力大一些），是错那宗及门隅地区的最高统治者。原西藏地方政府指定错那宗僧俗宗本，冬夏二季轮流坐镇达旺以东的绛喀谿“宗康”。当他们不在的时候，门隅地区便委托给两名常驻绛喀谿的代表来执行管辖权。

门隅地区的首府达旺，除受错那宗本统治外，由于地处边缘，达赖喇嘛或西藏地方政府也经常直接向达旺寺发布指示，指派官吏。在达旺设立的“达旺细哲”（全区性行政委员会）是由达旺寺的“喇章”、“聂仓”和“扎仓”代表共四人组成。同时还设立了“达旺住哲”比“达旺细哲”高一级非常设的六人行政会议，由“达旺细哲”的成员加上错那宗两名宗本或其代表组成，统辖门隅全区的政教事务。无论是“细哲”，还是“住哲”，均属错那宗政府领导。

勒布四错直接受错那宗政府统治，办法是由宗政府和工巴则寺委派两名“粗巴”（税官）常驻麻麻乡行使统治权力。“粗巴”的主要职权是征收过路商税，兼管勒布四错的行政、宗教、诉讼及各种租税差役等，权力很大，是三大领主的代理人。他们对当地人民敲诈勒索，胡作非为，常常引起群众的切齿痛恨。

勒布四错的每一个错，设“根保”（相当于乡长或村长）一人。任期三年，亦可连任。产生办法，最初是由本地大差巴轮流充任，后由宗本或“粗巴”指定。富有的大差巴经常到宗本或“粗巴”面前送礼、献殷勤说好话，请求宗本或“粗巴”指定他自己，于是“根保”的权力便逐步落到当地富有的大差巴手中。“根保”的职权是传达宗本或“粗巴”下达的命令；安排本错差役；调解民事纠纷等。特权是不支乌拉，并常利用职权剥削压榨各村群众。

西藏地方政府对门巴族人民的统治是残酷的。他们为了维持暴虐的统治。时常施用各种各样的刑罚残害百姓。他们的刑具有打嘴巴鞭、手铐、脚镣、项枷、脚枷、皮鞭等。当地门巴族、藏族人民，经常因为支不起乌拉差、交不起租税而遭到宗本或“粗巴”的严刑拷打，甚至无故被拷打致死。麻麻乡的堆穷普巴（现任该乡乡长），当年就是因为给错那宗政府送木板（一种实物地租）迟到了一会儿而被“粗巴”及其狗腿子用斧头柄敲打脑袋，几乎丧失了生命。

四、解放前的文化和生活习俗

勒布区门巴族人民由于长期和藏族人民在生产生活上保持有密切的关系，因此，在文化和生活习俗上与藏族有许多相近的地方。

（一）物质文化生活

1. 服饰：门巴族男女都喜欢穿红色氍毹做的长袍。男子服装与藏族男子所穿的大致相同，只是略短些，腰间系一条赭色腰带；女子在长袍外边的腰部围一块白氍毹做的“给马”（围裙）。无论男女都戴褐顶桔黄边前部留有缺口的“拔尔甲”（小帽），帽边的桔黄色毡绒，是用当地出产的一种特殊的草根染成的，醒目鲜艳。门巴族的长靴，底子用一块薄牛皮，靴筒用黑红颜色的氍毹镶配缝制而成，穿起来既轻便又美观。

妇女平时背上都披着一块毛向内的小牛皮（传说唐代文成公主进藏时，背上披着皮子以避妖邪，后来此物赐给门隅妇女，于是就成为历来沿用的饰品。其实，妇女披小牛皮了在劳动时，起到保护身体、衣服的作用）。装饰品很多，除缀有松耳石和珊瑚串成的耳坠外，胸前还挂有五颜六色的串珠和银质“格乌”。手上佩带银质手镯和戒指。妇是为女们都喜欢梳两条衬以黄、红、浅绿线的辫子，盘在头上或帽子上。男人们都蓄长发，佩戴松耳石耳饰。勒乡的男子胸前还佩戴黄色玛瑙作成的圆球。

无论男女，劳动或出门时，腰间都佩带一把木鞘或皮鞘的砍刀，做为防身和砍柴、割肉的工具。

2. 饮食：以食荞麦饼为主。制作荞饼的过程是将一块圆形薄石板放于火塘的铁三角架上，将荞麦面粉用水搅成糊状，摊在石板上翻烙烤成。荞饼上抹上臭奶渣和辣椒、盐巴拌匀的糊糊，是这里门巴人最喜爱的食品。近年来，也都吃糌粑、喝酥油茶。蔬菜有元根和萝卜，用特制的石锅煮熟了吃。不吃狗肉和马肉。青稞酒、辣椒、臭奶渣是人人喜欢的。男女还都有吸鼻烟的习惯。

3. 居住：房屋建筑都是用块石和石片砌成，一般是三层（也有两层的）上层用来存放青稞、荞麦及其它杂物，中层住人，下层用来关圈牲畜。房顶的屋脊两侧，用木板铺盖，上压一排排石块（勒乡则用竹篾编制的席子盖房顶，上面再压石块）。房架为木制结构，梁、檩、椽之间搭接处均用竹篾条捆绑，很少用铁钉。

住人的中层房间很宽敞，房中都有火塘，支着铁三角架，上边放置熬茶用的铝锅或酥油茶壶。室内四周有木箱木柜，盛放粮食和衣物。锅、碗、酥油桶、筛筐等竹木家具以及砍柴种地用的生产工具都放在室内的角落里或悬挂在梁柱上。室内没有床，夜晚就睡在火塘周围的地板上，铺上氍毹垫子盖上藏毯藏被，和衣而卧。

4. 运输：勒布是高山峡谷区，地势复杂，解放前根本没有公路，从错那到达旺是一条沿娘江曲行走的崎岖小路，坎坷难行，运输工具主要是骡马、牦牛和靠人力背运。解放后从错那县城（雪下）到勒布修起了简易公路，交通不便的状况逐步得到了改善。

（二）婚姻与家庭

一夫一妻制的父系小家庭，是这里门巴族主要的家庭形式，也有极少量的一夫多妻

或一妻多夫的家庭，多为兄弟共妻或姐妹共夫。通婚范围不论民族和藏族通婚的较多，血缘关系较近的则严禁通婚。入赘者可以继承女方父母的财产，不受社会歧视，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与男子平等。一个家庭的财产，一般由父母指定他们最信赖和喜欢的子女继承。男子婚后可以和父母同居一处。

青年男女婚前可以自由交往，婚前性生活也比较自由。男女青年通过劳动、社交，互相认识、建立了感情，男方即向女方的父母求婚，征求女方父母的同意。派说亲的人一般都是能说会道的亲属、朋友或媒人，去说亲求婚的人要给女方父母带上酒、吃食或若干条哈达。一经女方同意，婚事说成要送订婚礼。当然父母同意，还要争得子女的同意才算数，没有子女同意，婚事最后也难成功。

聘礼的多少，要看男方的经济情况而定，没有具体数目。订婚送聘礼后，需要一个月或半年甚至一年才结婚。婚前，男方带礼品到女家协商婚期，然后由男方请喇嘛择定吉日，迎亲之日或前一天，还要请喇嘛念经驱邪，为新人祝祷幸福平安。

结婚仪式比较简单，迎娶新人那天，男方杀猪备酒饭招待客人，男方近亲和朋友都来参加婚礼助兴，全村人都带着酒菜，有的捧着哈达到男家表示祝贺，向新婚夫妇说些吉庆鼓励的话，祝福两人互敬互爱，白头偕老。随后，大家便在一起畅饮高歌，尽兴方散。结婚前后男女家约三天不事生产。婚后第四天，新婚夫妇回娘家探亲，可住三、四天，女家父母只作一般性招待。

夫妻不和离婚的现象很少。离婚的手续也比较简单，只要双方同意，平分家内财物即可分手，子女可根据情况，归男方或女方不定。一个家庭如果男子死后，征得女方同意，还可以在兄弟之间实行转房，以保持家庭财产不致分散，不过这种事例不多。

（三）宗教、节日、丧葬及其它

1. 宗教：门巴族信奉藏传佛教。解放前，西藏统治阶级在这里实行“僧差”制度，强迫青年男子入寺为僧。据初步了解，解放前一年勒布四个错就有十三人到工巴则寺当喇嘛，还有一部分人去达旺寺和邦金地区的庙里支僧差。西藏地方政府规定：如果不愿意支僧差，就向当地的寺庙交四百个章嘎嘎布作为赎身费，可以终身免进寺庙。工巴则寺是这里的三大领主之一，通过西藏地方政府授予它的封建特权，对门巴族人民进行繁重的剥削。门巴族人民要给寺庙支差、送礼，有病要请喇嘛念经驱鬼，生孩子要请喇嘛念经命名。民主改革后，工巴则寺的封建特权被取消，“僧差”制度被废除，藏传佛教对门巴族人民生活的影响也随着生产技术、科学文化的一步发展而发生变化。

2. 节日：和藏族相同。主要过藏历年和旺果节。过藏历年时，男女老少都穿上节日的盛装，妇女佩带着耀眼的装饰品，带着酥油茶、青稞酒和最好的食品，集聚在村内广场上，饮酒唱歌。最活跃的青壮年男子这时戴上木制的假面具，装扮成历史传说中的各种英雄人物，模仿藏戏的表演方法，在鼓钹的伴奏下，登场舞蹈。（女子则不参加演出）这种娱乐活动常常进行一天到四、五天不等，受到群众欢迎的节目还会被邀到其它村

寨做巡回演出。

旺果节约在每年藏历七、八月间过，是一个祈祷丰收的节日。过法与仪式同藏族大致相同。解放以后，每年的“五一”国际劳动节、“十一”国庆节和元旦佳节也都成为门巴人必过的隆重节日。

3. 丧葬：贫苦人家都实行水葬，只有极少有钱人才实行天葬。水葬的方法是人死后请喇嘛念经择日，由亲友将死者尸体背到河边，用砍刀剁成碎块抛到河里，剁的越碎，被水冲的越快越彻底，被认为最吉利。

传染病死者或幼童死后，大都实行土葬。土葬不用棺材，只是在野外挖一土坑，让死者坐于坑内，埋到看不见尸体为止。土葬不作任何标记，也没有任何祭祀仪式。贫苦人家的丧葬是很简单的，只有有钱人死后才点酥油灯作糌粑坨坨，请喇嘛念经超度亡灵。

4. 禁忌及其它：解放前门巴族人民在生产生活上的禁忌很多。例如在生产上，妇女下地劳动或喂牲畜，一定要披小牛皮、头戴帽子，否则庄稼就长不好，牲畜就养不活。每年藏历的四月十五、六月四日两天不能下地干活和杀生，违反了天要下冰雹，灾难就降到人间。日常生活的禁忌有：到别人家里做客，不许用脚跨过火塘上的三角架和主人的锅碗；火塘里禁忌烧肉、烧骨头和毛发；和主人谈话时，禁忌提主人家里已死去的人的名字等等。解放以后，这些禁忌的大部分均已废除，年青的门巴人已经不信这一套了。

勒布区的门巴族逢遇年节和劳动时，常常即兴而歌，唱的一种曲调叫“萨玛”。乐器除鼓和钹外，有一种双管竖笛很有特色。它是两根长约三十五厘米、直径为一厘米的竹管用蜂胶粘合而成（粘合处用碎松耳石和珊瑚粒镶缀）。两竹管上各钻有六对小眼，两侧各钻有一对小眼，吹奏起来一高一低，形成了匀称协调的混声，曲调婉转悠扬，十分动听。

在这种竖笛的伴奏下，老年人都会哼几首古老的“萨玛”。“萨玛”的歌词可以按歌唱者当时的心情随时编唱，也有一些赞美大自然景物和人民团结的歌词。如勒乡老人旺扎唱的一首就属于后一类：

“碧蓝的天空和金色的太阳辉映在一起，
照耀着我们多么吉祥啊；
劳动的人群团结在一起，
生活劳动得多么幸福啊；
可是从来没有象今天这样多的人团结一致，
但愿我们永远如此，永不分离。”

五、 解放后的巨大变化

解放前，勒布区被称为“饥饿的山谷”。这里的门巴族人民，在三大领主的残酷统治下，过着食不果腹、衣不蔽体的悲惨生活。他们同广大的藏族劳动人民一起，日夜渴望得到解放。

一九五一年五月，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在北京签订了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即十七条协议），接着中国人民解放军完成了对西藏的进军，西藏各族人民获得解放。

解放初期，遵照毛主席对西藏工作提出的“慎重稳进”的方针，从一九五一年开始，党派出的工作队，深入到门巴族聚居的勒布区访贫问苦，传播革命思想，并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影响群众，启发群众的觉悟，同时在贫苦的劳动人民中间发现和培养了一批积极分子，为进行民主改革、废除封建农奴制度，进行了思想和组织上的准备。

民主改革后，在错那县和勒布区分别建立了县、区、乡各级人民政权，藏、门巴等族人民获得翻身解放，做了国家的主人。党为了在勒布区开展各项工作，又派出民族工作队深入到门巴族的村寨向群众广泛宣传党的政策，发放救济粮款，实行免费医疗，使苦难深重的门巴族人民感到无比温暖。门巴族人民在民主改革运动中，废除了三大领主的土地占有制和农奴的人身依附关系，分得了土地和牧场。从此，开始以主人翁的姿态，谱写新的历史。

十多年来，在党的正确领导下，在国家和汉、藏族人民的大力帮助下，门巴族人民发扬了高度的革命热忱，在保卫祖国、建设边疆等各方面，都取得了发展和进步。

（一）农、牧、副业生产的发展

民主改革后，门巴族人民坚定地走上了社会主义的金光大道。一九六〇年，他们建立了互助组，开始走上合作化的道路。接着，他们依靠集体力量，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努力扩大耕地面积，改进农具和耕作技术，使粮食产量逐年上升。一九五九年，全区还需要国家供应粮食五万多斤，到一九六〇年就只要国家供应一万多斤了，到一九六一年全区粮食便达到了有史以来第一次自给自足，一部分农户还有相当数量的余粮。耕地面积和耕作技术的变化也是很大的。如民主改革时的一九五九年，勒布区只有可耕面积五百八十克，到一九七一年增加到一千一百五十五克，几乎增长了一倍；现在这些土地大部分已采用新式步犁耕作，小块山坡地的挖掘翻土也用铁锹代替了青冈叉结束了昔日“火燎一片草，木叉把地撬，撒上一把种，无人再管照”的刀耕火种的原始耕作方法，使单位面积产量有了很大提高。以青稞的单位产量为例，一九五九年每亩(克)单产是一百二

十斤，到一九七〇年已增加到三百七十三斤。出现了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丰收景象。

随着农业的发展，牧业、副业也有很大的发展。一九五九年民主改革时，全区只有大小牲畜一千一百一十五头，到一九七〇年已发展到二千二百一十五头，一九七二年又增长到二千四百七十四头。比一九五九年增长一倍多，平均每人占有牲畜五头半，这在门巴族历史上是空前的。尤其令人鼓舞的是现在的牲畜中，犏奶牛占很大比重，使那些解放前根本喝不上酥油茶的贫苦门巴人，现在也能喝上充足的酥油茶，吃上充足的奶渣，并且还向国家出售多余的酥油。勒布门巴族地区还第一次发展了养猪事业，第一次试种成功了茶树和烟叶。民主改革后的几年间，心灵手巧的门巴族青年都学会了编制竹筐、竹篓、竹盒、做酥油桶、捆扫帚等手工技艺。一九七一年四月二十日，国家为了帮助门巴族人民进一步发展竹木手工业生产，在勒布区成立的集体所有制的竹木器生产合作社，并在一九七二年从江西请来两名汉族师傅传授技艺，不仅使原有的竹木器制作更精细了，而且增添了很多原来不会做的新品种。例如一九七二年，竹木器的品种就比一九七一年增加百分之七十五以上，达到了四千三百五十五件（其中竹器二千五百四十五件，木器一千八百一十件），总产值达到五千六百七十二元。解放前濒于失传的制木碗手艺，在党和政府的大力扶植下，又恢复了青春活力。门巴族老工匠嘎尔白今年七十多岁，做木碗已有四十多年的历史，可是解放前他在门隅地区到处流浪，他辛勤劳作却得不到温饱。现在他在这个合作社里是受人尊敬的老工人，在人民政府的关怀下，不仅老两口生活得到了妥善安排，过上了富足安定的幸福生活，而且技艺也得到了充分发挥。现在他带着三个徒弟，每天紧张愉快地在车间生产各种形状的木碗。他们生产的产品，畅销西藏各地。

为了发展和活跃勒布山区的农村经济，保障供给。早在一九六〇年九月间，这里就成立了集体所有制的供销合作社，入社人数达到八十五户，三百六十六人，占全区总人口的百分之七十八。供销社经营的品种逐年增加，截至一九七三年四月，已达到一百三十九种，在各村设立了代销点，把门巴族广大群众的生产生活用品，如锄头、砍柴刀、茶叶、盐巴、氍毹、成衣、辣椒、烟叶、食糖和铝锅、酥油壶等源源不断地运往勒布，同时又把门巴族手工编制的筛、筐、箕、篓、酥油桶、木碗及其它土特产运到西藏内地，大大增加了门巴族人民的收入，使生活得到进一步改善。吉巴乡的门巴群众深有体会地说：“党和政府真是关心我们门巴族，供销社送来了我们最需要的东西，使我们的生活越过越好；这些事在旧社会连做梦也没有梦到过。我们一定要努力生产，建设边防，用实际行动感谢党和政府对我们的关怀！”

（二）民族干部茁壮成长

人民政府一贯重视对门巴干部的培养和提拔。早在解放初期，就十分关心在勒布区的门巴族当中物色和培养有觉悟的民族干部，从一九六三年开始，政府又先后把十一名门巴族男女青年输送到中央民族学院、西藏民族学院等院校去学习，同时还通过各项革

命工作的实践以及政府的提拔和培养，门巴族干部成长很快。从一九五九年至一九七三年，勒布区先后培养出门巴族干部四十五名。这些干部现在分别在自治区、地、县、区、乡各级政权中担负各种职务。在不同的岗位上发挥自己的才干和智慧。为边疆的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一九六三年底，勒布区进行党的组织建设，第一批发展了四名门巴干部入党，一九六五年开始成立了党支部和团支部。从一九六三年到一九七三年，全区共发展门巴族党员十一名，团员二十五名，并有三名门巴族青年参加了中国人民解放军。

现在，门巴族人民已经享受了民族平等和当家作主的权利。他们的代表在各级党政领导机关中，同其他民族的代表一起，共同管理国家大事。勒布区的妇女干部措姆同志，是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一九七三年，又被选为西藏自治区妇联的副主任。同年在中央民族学院学习。

（三）文教卫生面貌的改变

门巴族人民解放前根本没有受教育、学文化的权利，整个勒布区没有一所小学，除极少数在寺庙里当过喇嘛的人认识几个藏文外，广大劳动人民都不识字。世代承受着没有文化的痛苦。民主改革以后，门巴族人民在政治上得了翻身解放，十分渴望能学到文化。驻守在勒布区的边防部队了解到这种情况后，就主动教门巴族孩子识字，给群众读报，宣传国家大事。一九六五年底，政府在吉巴、麻麻两个乡先后办起了两所民办小学，上学念书的适龄儿童逐年增加，一九七三年两所小学共有门巴学生十九人。当地驻军还经常派电影放映队到门巴族村寨放映电影，介绍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各方面的建设成就。一九七〇年，国家投资在勒布区修起第一座水力发电站，使门巴族聚居的山村有史以来第一次有了电灯，按上了广播喇叭，直接听到北京的声音。

解放前，由于门巴族人民缺吃少穿，生活条件很差，疾病时常发生。那时，勒布区根本没有卫生医疗设备，没有一个医生，人们得了疾病，只能请喇嘛念经，所以死亡率很高，人口逐年下降。民主改革后，党和人民政府为了保障门巴族人民的身体健康，改变勒布区缺医少药的落后面貌，经常派医生到乡下巡回医疗，并从一九七一年开始，组织了门巴族青年进行医药卫生知识方面的训练，至一九七三年已培养了民族医务工作者六名，在麻麻乡还建立了卫生所，一般疾病都可就地医治，大大方便了群众。

一九七三年，党中央和国务院从七个省市抽了大批优秀的医务人员组成中央赴藏医疗队，深入西藏各地为各族人民防病治病。他们也深入到勒布门巴地区，对常见病进行普查和防治。医疗队的到来，深受门巴族人民欢迎，为今后门巴族地区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创造了更好的条件。

勒布区地处我国西南边陲的一角。在旧社会，西藏地方政府并不关心这里门巴族人民的死活，只有在今天，有了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有了党的民族政策的光照耀，